

第七課：「神聖的時間」之 (3a) 「了解時間」

(這是聽夏其龍神父網上講學視頻後所記錄的筆記)

本課堂主題：時間

今堂的主題是「時間」。雖然時間是好複雜，但是我們還是可以理解的。因為人在日常生活當中是不停地去量度時間。而事實上，我們是不可以離開時間的。時間好像空間一樣都涉及宇宙的觀念。那古老的觀念認為宇宙基本上是不變的，是會繼續存在好悠長的時間。但是，現在的觀念則認為宇宙是運動的、移動的、會膨脹的，而且正以高速地在膨脹中，是有開始及有終結的。這些宇宙觀念的改變影響了人對時間有不同的看法。

本課堂目的：

- 了解宇宙時間
- 了解人的時間
- 理解「神聖時間」

本課堂內容：

- 討論宇宙時間
- 討論人的時間
- 討論神聖時間

中國傳統智慧及成語有關時間的表述

古代的中國並無發展到好像西方對時間的一些哲學上的討論，但是中國傳統智慧及成語都不斷告訴我們好多有關時間量度及其性質的表述。例如：「白駒之過郤」有個隙，就說明時間是好短暫的。「歲月如流」在唐朝已經講了，就是說時間過了，就不會返回來。那麼，元朝開始就說「一寸光陰一寸金」，就以太陽在地上的陰影去量度這個時間，是用長度來量度時間的。至於「光陰似箭」，在明朝的時候已經講了，就是時間有方向性的，即是有個固定的方向。禪修講「一支香」的時間，通常是35分鐘，就是說「一支香」的物質變化，由開始燒至到燒完，總之，物質的變化同時間是有關係的。

「白駒之過郤」《戰國·莊子·知北遊》，莊子說：「人生天地之間，若白駒之過郤，忽然而已。」其中「郤」通「隙」。

「歲月如流」-《唐·陳書·卷二六·徐陵傳》：「歲月如流，平生何幾！」

「一寸光陰一寸金」 - 《元·史九敬·莊周夢》第二折：「一寸光陰一寸金，持將此物寄知音。」

「光陰似箭，日月如梭」 - 《明·西遊記》第九回：「光陰似箭，日月如梭。不覺江流年長一十八歲。」

「一支香」 - 禪修說打坐一支香，通常是三十五分鐘左右。

《成語典》 <https://dict.idioms.moe.edu.tw/>

時間的分類

夏神父就將時間分為「宇宙時間」、「人的時間」及「神聖時間」，那是純粹為了方便的緣故而已。

宇宙時間

至於宇宙時間，就離不開「量度」、離不開那些計時器，那我們就會想到時鐘了。

時鐘

時鐘可告知現在是什麼時間，兩個事件中那一個先發生，以及一個事件持續多久。為此，時鐘至少需要兩個子系統：

(1) 穩定而有規律的滴答；使用循環過程的時鐘的滴答律，以每秒週期數為單位進行測量。時鐘的滴答頻率越高越好。

(2) 對這些滴答的計數；以測量兩個事件之間所經過的時間，並顯示現在是什麼時間。

由於時鐘需要顯示這個滴答的計數，我們因此而經歷過好多不同類型的時鐘：

機械時鐘就用大小的齒輪互相之間傳遞，來顯示滴答的計數。那推動機械時鐘的動力有鐘擺的、有彈簧的：

- 有擺鐘表 —— 動力來自擺鐘等速運動
- 機械鐘錶 —— 動力來自發條

時鐘有上鍊的，也有電子的。非機械的時鐘是用石英的，那個頻率是利用石英晶體的電壓去觸發電子振蕩，來顯示時間：

- 電子時鐘 —— 動力來自電
- 石英鐘 —— 石英是好準確的，因為石英晶體電壓每秒有32768個週期那麼多。

原子鐘的頻率就更加厲害，它利用原子共振頻率標準，每秒有9,192,631,990次，所以是十分準確的。其實，原子鐘都是用電力推動它去指示出來的。在2004年出現的原子鐘，被認為可以大幅提高GPS定位能力。

另外一種電波鐘，它其實就是接收原子鐘計時的基地台發射出的「標準時刻」無線電波，去自動校正時刻及日曆。這一類時鐘都是拿來測量時間的。

但是，其實現在最新發展就是用光去測量時間，即是以光每1秒所行的距離來作為一個標準。甚至乎，以前公尺是以在巴黎那裡有條金屬作為一個標準，這樣作為一個公尺標準是全世界都公認的。不過，現在這個公尺都是由光秒去指示的。現在一講到時間，我們就會用光去表達它的。

廣義相對論的驗證

我們這一部分，主要是用霍金那個時間簡史所講的一些東西去介紹時間。他那本書是在1988年出版，現在已經銷售了2500萬本那麼多了。那是一本通俗的書，告訴我們歷代的人對時間是怎樣的看法，所以好適合我們的課程。在書裡面，他舉出了愛因斯坦的廣義相對論的一些驗證。這些驗證是好重要的，因為廣義相對論對現代科學家的宇宙觀念好有影響。那個宇宙觀念亦都同時間是有關係的，所以我們就提出了霍金所講的四個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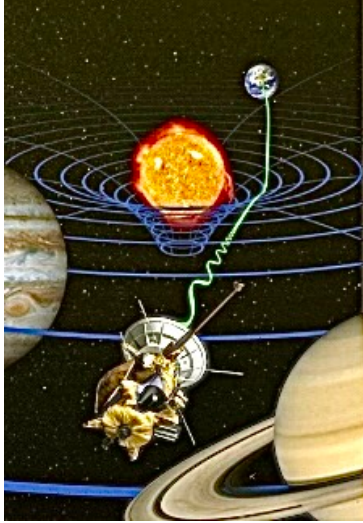
第一個驗證：Light Deflection（光偏折）

光線必須沿著「空間——時間」的測地線走，而測地線就在地下按照著地面去測量其長度。我們知道地球是圓的，由於空間是彎曲的事實，因此意味著在空間中光線看起來不是沿著直線走。這樣，就是廣義相對論預言光線必須被引力場所折彎。

譬如，由於太陽的質量的緣故，太陽近處的點的光錐會向內稍微偏折。從遠處恆星發出的剛好通過太陽附近的光線會被折彎很少的角度，對於地球上的觀察者而言，這恆星顯得是位於不同的位置。在正常情況下，去觀察到這個效應是非常困難的，這是由於太陽的光線使得人們不可能觀看天空上出現在太陽附近的恆星。然而，在日食時就可能觀察到，這是太陽的光線被月亮遮住了。這個驗證叫做「光偏折」，就是光線被引力場所折彎。

第二個驗證：就是發射了一個太空探測器，由地球發出去的那個訊號，當它經過太陽的時候，藍色的線表示由太陽的質量造成的時空彎曲；綠色的波表示在地球和卡西尼

(Cassini) 號太空探測器之間傳輸的無線電訊號；它因時空的彎曲而延遲。這個驗證是要證明光與質量的關係。



第三個驗證：這是一個是假設的實驗，就是並非真實去做的。假定一對雙生子其中一人去山頂上生活，而另一個留在海平面，如果他們再次相會，一個會比另一個更老。在這種情形下，年紀的差別非常少。但是如果其中一人在以近於光速運動的空間飛船中作長途旅行，這種差別就會大得多。當他回來時，他會被留在地球上另一個人年輕得多。這既是被稱為雙生子的佯謬。這個假設，就是要證明在相對論中並沒有一個唯一的絕對時間，相反地，每個人都有他自己的時間測度，這依賴於他在何處並如何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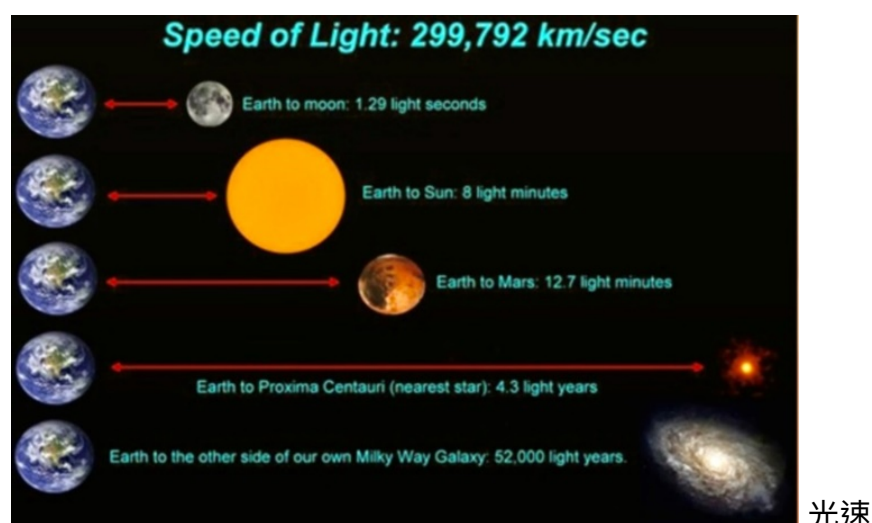
第四個驗證：利用一對安裝在一個水塔的頂上和底下的非常準確的鐘，發現底下的那隻更接近地球的鐘走得更慢一些。地球上的不同高度的鐘會有不同速度。按廣義相對論的預言，地球這樣的大質量的物體附近，時間顯得流逝得更慢一些。這是因為光能量和光每秒鐘裡，震動的次數有關：能量越大，則頻率越高。當光從地球的引力場往上走，它失去能量，因而光的兩個波峰之間的時間間隔變大。從上面看下來，下面發生的是都顯得需要更長的時間。

上述這些驗證其實就是想證明那光線、證明那個物體的質量、證明那個彎曲，如此這般的問題都是同宇宙的時間是有關係的。

*** 1915年前**

1915年是一個好重要的時刻，因為1915年就是廣義相對論出台的日子。之前有個狹義的相對論，那是在1905年發出的。相隔10年之後，愛因斯坦為了要解決牛頓引力那個問題，他就作出了這個廣義相對論。我們看看1915年之前那個看法是怎樣的。

首先，我們先瞭解下光速是怎樣的，光的速度差不多是每秒30萬公里那麼快，這個光是科學家實時可以取得到的。所以，我們現在看到月亮的光，就是在1.29秒之前的光。而我們看到太陽的光，那是8分鐘之前的光，即是太陽發出的光我們要在8分鐘之後才可以看到。而火星就要12.7分鐘，還有其他好遠的星系就要光年，即是以光速一年的時間來計算。剛才以秒、分來計算，如果是要一年的話，那是計算那個光行了多遠，需要以光年來計算的。這樣測量的方法就令到好多東西都改變了。



1915年之前，空間和時間被認為是事件在其中發生的固定舞台，它們不受在其中發生的事件的影響。按牛頓理論說，物體之間的吸引力依賴於它們之間的距離。即便在1905年狹義相對論中，也接受這看法。物體運動，力相互吸引並排斥，但時間和空間則完全不受影響地、無限地向前延伸著。

牛頓引力定律相信任何兩個物體都相互吸引，其引力大小與每個物體的質量成正比。物體之間的距離越遠，則引力越小。這定律認為並不存在一個靜止的唯一標準。若說物體A靜止而物體B以不變的速度相對於物體A運動，等於說物體B靜止而物體A運動。

缺乏靜止的絕對的標準表明，人們不能決定在不同時間發生的兩個事件是否發生在空間的同一位置。牛頓不能給事件指定一個絕對的空間的位置，便放棄了亞里士多德相信的絕對的空間。

但亞里士多德和牛頓都相信絕對時間。即人們可以測量兩個事件之間的時間間隔，不管誰去測量，這個時間都是一樣的。時間相對於空間是完全分開並獨立的。這就是大部份人當作常識的觀點。

愛因斯坦，在1905年指出，只要拋棄絕對時間的觀念，便不用構想「以太」來固定光波的速度運動。這個被稱之為相對論的基本假設是，不管觀察者以任何速度作自由運動，相對於他們而言，科學定律都應該是一樣的。不管觀察者運動多快，他們應測量到一樣的光速。

相對論的基本假設是：質量和能量等價 $E=mc^2$ （E是能量，m是質量，c是光速）。而沒有任何東西能運動得比光還快，因為當一個物體接近光速時，它的質量上升得極快，需要極大的能量才能加速上去。但它永遠不可能達到光速，因為那時質量會變成無限大，這就需要無限大的能量才能做到。由於這個原因，相對論限制任何正常的物體快於光速的速度運動。

相對論終結了絕對時間的觀念！每個觀察者都有以自己所攜帶的鐘測量的時間，而不同觀察者攜帶的同樣的鐘的讀數不必要一致。

牛頓運動定律使空間中絕對位置的觀念告終。而相對論擺脫了絕對時間。

其實，相對論是好複雜的，我們只需要好簡略地去了解它對宇宙、對時間、對空間的解釋就可以了，因為我們並非是要研究那個相對論，而只是想知道現在的科學家究竟是怎樣看的，並藉著這個理論去瞭解時間。

剛才講到牛頓運動定律使空間中絕對位置的觀念告終，而相對論擺脫了絕對時間。那麼，所以現在的科學家認為時間同空間都並非絕對的。何謂並非絕對，其意思是：好像我們坐渡海輪的時候，有時我們不覺意地以為那個碼頭正在移動，其實是隻船正在移動。

有時，我們是分不到究竟那個是靜止的，這樣的看法，其實就是現在發展到的看法。至於時間，我們是不可以好像用一把尺周圍去量度的。由於光那個折彎的問題，及人觀察這個速度的問題，因此時間的長短距離是不一致的。這樣改變了對時間、空間的看法，亦都改變了科學家對這個宇宙本身的瞭解。當然，我們好可能仍然是停留在所謂大部份人所持著的常識觀點，意思就是說，我們用同一個時間可以量度任何的東西，及一個空間是大家固定了的。而事實上，一般我們日常的生活按照這樣的常識觀念，都是行得通的。那麼，科學家要結束如此的看法，因為他們要研究太空、研究宇宙，然後研究那個光的速度，研究時間是否可以逆轉，是否可以去到未來、回到過去。這樣的問題，他們就想出這個不是絕

對時間、不是絕對空間的看法。而事實上，他們由於有些驗證，因此就覺得他們這樣的想法是正確的。

時間是永恆的移動之像

柏拉圖Plato (c.427–348 BC)

我們探討過廣義相對論驗證之後，就再看歷史上不同的看法。譬如：柏拉圖認為是有個絕對的理念，所以時間就是這個永恆絕對理念的一種移動的假象，即是我們看不到真相是怎樣的。我們只是看到它的影，就是那個絕對理念的一個影。

時間是運動被計量的數

阿里士多德Aristotle (384–322 BC)

至於阿里士多德，他認為物體的自然狀態是靜止的（地球是靜止的），只在受到力或衝擊作用時才運動。重的物體比輕的物體下落得更快，因為它受到更大的力將其拉向地球。

絕對時間觀

牛頓Newton (1642–1726/27)

牛頓提出了剛才我們講那個運動本身是可以相對的，及物體互相吸引力的大小是與物質的質量成正比的。亦都同它的距離有關，是越遠就越小、越近就越大。雖然他提出了這樣的理論，但是大家基本上仍然覺得時間是絕對的，意思就是時間是不會改變的，即是不同的地方、不同的人都是一樣的時間。

牛頓第一定律：物體沒有受到外力，它就會以同樣的速度保持直線運動。

物體受力時發生的現象，牛頓第二定律：物體受力時。便會改變其速度，其改變率與所受外力成比例。

牛頓引力定律：任何兩個物體都相互吸引，其引力大小與每個物體的質量成正比。物體之間的距離越遠，則引力越少。

牛頓認為並不存在一個靜止的唯一標準。若說物體A靜止，而物體B以不變的速度相對於物體A運動，等於說物體B靜止而物體A運動。

* 1915年後

愛因斯坦 Albert Einstein, 1879 - 1955

我們最記得牛頓那個萬有引力，就是有個蘋果在樹上跌落他的頭上。他想，為甚麼那個蘋果一定要跌落我個頭呢？於是，他就提出重力是物質互相吸引的萬有引力造成的，而且不論物件多重，下跌加速度都相同；那麼，當那個蘋果成熟之後，萬有引力就會將它吸引向地心，即是向下跌落來。

地球的質量使得空間發生了彎折

不過，愛因斯坦則認為這樣的解釋是不對的，所以他要對牛頓那個引力的現象去做一個解釋。在1915年，愛因斯坦提出宇宙間根本沒有重力，卻認為物質之所以會互相吸引，那並非因為有個引力，而只不過是「空間——時間」不是平坦的後果。「空間——時間」是由於在它中間的質量和能量的分佈而「翹曲」的。物質之間的重力則來自「空間——時間」的彎曲。所以，那個物體跌落來的原因，應該是因為質量把時空扭曲了，物質沿著四維時空曲率「下跌」，這個是愛因斯坦的解釋。

在地球的情況，物體並非由於引力而沿著彎曲空間中最接近於直線的軌跡運動，而是由於「空間——時間」的彎曲。講到我們坐飛機的時候，飛機領航員通常指導飛行員飛行兩個機場之間的最短程的航線，亦即測地線(geodesic)的路徑。它是沿著四維「空間——時間」（就是三維空間加上時間的維度）的直線走。但在三維空間（以長、闊、高去代表那個空間）看起來它是沿著彎曲的途徑。

他的結論：認為「空間——時間」的結構影響了物體的運動，而物體的運動亦都影響了「空間——時間」。那麼，「空間——時間」同物體就是互相影響的。他亦推論到「空間——時間」是我們所認識這個宇宙裡面去講的東西，而在它之外我們就不知道了，以及我們一講這個宇宙的時候，其實，我們是要將「空間——時間」這兩樣東西一併去講的。意思就是，以前人認為「空間——時間」這兩樣東西是分開的，一個是時間，另一個是空間。即是一個空間在靜止中，我們在那裡移動，在移動的時候，就有個時間，而另外一個是互相不去影響的、無關係的東西也在發生。不過，廣義相對論認為不是這樣的，而認為「空間——時間」在我們這個宇宙，即是我們現在生存的地方是連在一起的，我們不可以只是講空間，不講時間；亦不可以只是講時間，沒有了空間。夏神父提到那個給大家在課堂前觀看的「手翻書 flipbook」，這個手翻書是一幅一幅畫，但是當你翻了它的時候，它就不斷地翻動的。那麼，在某個程度上，有少少「空間——時間」要連在一起，就看到我們個活生生的那個時間、活生生的一個畫面。那麼，我們的生活就是一個活生生的「空間——時間」連在一起的。

在廣義相對論中，空間和時間變成一種動力量：當一個物體運動時，或一個力起作用時，它影響了空間和時間的曲率；反過來，「空間——時間」的結構影響了物體運動和力作用

的方式。空間和時間不僅影響每一件事、亦受發生在宇宙中的每一件事所影響。在宇宙界限之外不會講空間和時間；不用空間和時間的概念也不能談宇宙的事件。

其實，那個宇宙時間是人的講法，若果無人的話，會否有宇宙時間呢？會否有宇宙空間呢？會否有質量、有能量、光、運動、變化、方向呢？我們要記住，光是由於我們的視覺，我們才看到它，那是我們現在所看到的光。當然，光波有它自己的震動，雖然我們看不到它，但是它是一直在震動著的，那就不再是我們認為的那個光了，所以宇宙時間是提出了好多問題。反過來，它提供的答案並不是很多的，它亦沒有告訴我究竟時間是什麼。那麼多的科學家去測量這個時間，講它的關係等等，那又告訴了我什麼呢？沒有。

人的時間

夏神父想起霍金說過，現在的哲學家可以不用幹了，因為他們對科學並不甚瞭解，而科學已經取代了哲學。他這個講法，可以是對哲學的研究人一個激勵。事實上，這樣講就太過自大了；科學家所能夠給予人的是一些驗證，最後就是提供人一些方便、舒適，但是，亦同時帶來一個好毀滅性的一個力量。歷代哲學家其實都是企圖去解決人的問題。人對時間的問題，其實，最後是想了解那個因果的關係、瞭解那個人的自由意志的問題、瞭解人是否可以去取消他以前做過的事情之個人問題，即是那個罪惡的問題。在某個程度上，哲學家他們是基於人對人生的時間及對空間的一種憂慮，就好努力地去找出一個答案。神父覺得他們事實上都真的能夠給予多少答案。神父從自己的角度去看，他們可能比科學家給予的答案更加實用的、更加好的。

神父給大家看一幅有關希臘神話雕像的圖，上面刻有歷史之神（克利俄Clio），而下面則有時間之神（柯羅諾斯Chronos）。時間之神柯羅諾斯不斷地用手將時間所發生的事情撕掉，就是要取消它；而那個歷史之神克利俄則一手拿著墨硯和一支筆，而另外一隻手就按著時間之神，叫他不要刷掉時間所遺留的痕跡，因為他要將它寫成歷史。其實，這個雕像表達得到時間和人那樣的張力及掙扎，即是時間不斷地流逝。但是人有其記憶，稱為歷史，就是說不只是現在，亦包括過去及將來。那麼，我們從這個角度去看時間，而哲學的層面又是怎樣去看呢？

時間是心靈的延展

奧斯定Augustine of Hippo(354–430)

聖奧斯定懺悔錄 卷十一

十四

時間究竟是什麼？誰能輕易概括地說明它？誰對此有明確的概念，能用言語表達出來？可是在談話之中，有什麼比時間更常見，更熟悉呢？我們談到時間，當然瞭解，聽別人談到時間，我們也領會。

那末時間究竟是什麼？沒有人問我，我倒清楚，有人問我，我想說明，便茫然不解了。但我敢自信地說，我知道如果沒有過去的事物，即沒有過去的時間；沒有來到的事物，也沒有將來的時間，並且如果什麼也不存在，則也沒有現在的時間。

既然過去已經不在，將來尚未來到，則過去和將來這兩個時間怎樣存在呢？現在如果永久是現在，便沒有時間，而是永恆。現在的所以成為時間，由於走向過去；那末我們怎能說現在存在呢？現在所以在的原因是即將不在；因此，除非時間走向不存在，否則我便不能正確地說時間不存在。

二十

有一點已經非常明顯，即：將來和過去並不存。在說時間分過去、現在和將來三類是不確當的。或許說：時間分過去的現在、現在的現在和將來的現在三類，比較確當。這三類存在我們心中，別處找不到；過去事物的現在便是記憶，現在事物的現在便是直接感覺，將來事物的現在便是期望。如果可以這樣說，那末我是看到三類時間，我也不承認時間分三類。

人們依舊可以說：時間分過去、現在、將來三類；既然習慣以訛傳訛，就這樣說吧。這我不管，我也不反對、不排斥，只要認識到所說的將來尚未存在，所說的過去也不存在。我們談話中，確當的話很少，許多話是不確切的，但人們會理解我們所要說的是甚麼。

夏神父將聖奧斯定對時間的言論概括如下：【奧斯定說，時間其實是心靈的延展來的。他好哲理性地說，現在所以在的原因將不在，即是現在有「現在」，因為是將會沒有「現在」；由於將會沒有「現在」，因此才有「現在」。那麼，「將來」及「過去」都是不存在的。他說，在他小的時候，有人教他有「過去」、有「現在」及有「將來」；尤其是讀文法，文法上是有「過去」、「現在」和「將來」的。但他說，事實上，那只是有「現在」，就沒有「將來」，亦沒有「過去」的。那麼，過去的事物呈現在現在就是「記憶」，現在的事物呈現在現在是我們的「感覺」，將來的事物呈現在現在有一個「期望」。這樣的想法，雖然是那麼遠古，神父覺得其中都有相當基礎的一種看法。就算是最新的一些哲學家，他們都離不開怎樣去了解我們的過去、現在、將來這些問題。】

時間是先驗的感情性直觀純粹形式

康德Immanuel Kant(1724–1804)

康德認為時間不是從經驗抽象取得的經驗概念，而是作為所有直接知覺經驗的必然表象；是超出經驗之外的先驗純粹形式；因為人知覺之中有「同時」或「相繼」的直觀、因為人不能不以時間去設想諸般現象、因為人設定了單一向度的普遍時間，及以無限的時間作為時間計量的底基。

康德的結論是時間既非本身存在之物，亦非依附於事物以為客觀的規定；因此，當我們抽離其直觀的所有主觀條件時，時間亦不能留存下來。換句話說，

第一，時間不是某種非現實對象而仍真實存有者；意即它不是物自身。

第二，時間也不是依附事物自身而得到的規定或次序，否則它不會作為對象的條件，同時也不能先驗地通過綜合命題而被認知和被直觀。而既然時間既非物自身，亦非存於對象之中。

第三，時間必須是內在感覺的形式，意即，它是我們自身和我們內在狀態的直觀形式。如此之時間，它不能是源自外在現象的規定，亦不屬於任何形態或位置，然而，它可規定存在於我們內在狀態中之所有表象的關係。

第四，時間是所有一般現象的先驗形式條件 - （空間只作為外在直觀之現象的純粹形式）。

夏神父將康德對時間的言論概括如下：【康德認為「時間」不是從經驗得來的，而是在我們有經驗之前已經有，而且是在我們的直覺中得來的。這個「時間」並非是自己本身有一個時間，即是「時間」並非自己是一件物件，但是它也不是好像一件物件依附在另一件物件。那是我們內在感覺的一種，是我們加在事物的一個形式，而這個形式是先驗的形式。康德好重要地將時間的想法提出來，雖然他不是好像霍金所提出那些科學家那樣想法，但實質上，是將時間變成了人怎樣去看那個時間，是人的內在感覺去感受到那個時間。其實，這個同聖奧斯定的基調都是一樣，是個心靈事件來的。】

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1844-1900

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Thus Spoke Zarathustra

第五卷：幻象與謎

「站住吧，侏儒！」我說。「我！或是你！但是，我是我倆中的強者：你不知道我最深的思想，你不能藏孕它！」——接著，那減輕我身上的負擔的事發生了：因為這侏儒從我肩上跳下，這疏忽者！他坐在我面前一塊石上。在我倆站住的地方，恰有一個柱門。

「侏儒！看這柱門吧！」我又說：「它有兩個面貌。兩條路在此會合：但是誰還不曾走到它們的盡頭。那向後退的長路：延伸著一個永恆。這向前進的長路——這也是一個永恆。這兩條路互相背馳，直接衝突：而這柱門卻是它們的匯合點。柱門的名字被刻在上

面：‘剎那’。但是如果有人遵循任何一條路，—— 永遠前進著：侏儒，你相信這兩條路永會衝突嗎？」

「直的一切必說謊。」侏儒輕蔑地低語道：「一切真理是彎曲的；時間自己也是一個環。」「你，嚴重的精神啊！」我憤怒地說了，「別輕率地回答我吧！否則我幫你這跛子拋在你正坐著的地方，—— 別忘記我背你到高處！看看這剎那吧！」我繼續說：「從這剎那之柱門起，一個長無盡頭的路向後去：我們後面有一個永恆。萬物中之能跑者不應當已經跑完了那條路嗎？萬物中之能到達者不應當已經到達了完成了而過去了嗎？如果一切都已存在過了：侏儒，你對這剎那作何解釋呢？—— 這柱門不也應當已存在過了嗎？萬物不是如此地紐結著，為使這剎那挽著未來的一切嗎？而也決定了它自己嗎？所以萬物中之能跑者：它們應當再遵循前面這條路！—— 這鬼魅光臨的長路嗎？我們不應當永恆地再來嗎？」

夏神父將尼采對時間的描述概括如下：【尼采用另外一個好特別的方式去表達時間，就是以講故事的方式。故事中有道柱門，這道柱門是兩條路的匯合點。這兩條路都是去永恆的，而兩條路就在那道柱門匯合。這柱門的名字叫做「剎那」，那一刻就是兩條去永恆的路在這柱門的地方匯合。至於這柱門究竟是否已經過了呢？因為當你看到它的時候，它就已經過了，尼采就著重如此講時間。其實，我們一想到時間，就想到永恆。永恆之間的交匯點就是個「剎那」，而我們就在這個「剎那」當中，而那個「剎那」是會不斷地過去的。】

紀伯倫Kahlil Gibran, 1883-1931

先知 – The Prophet 第十二篇：論時間

一位天文家說，大師，時間是怎樣的呢？

他答道：你們想度量那無限而不可測量的時間。

你們想按時序和季節調整你們的舉止，甚至引導你們的精神。

你們願意做一道時間的溪流，在岸邊目送流水逝去。

然而，你們心中的無限，意識到生命的無限。

它知道昨天不過是今天的回憶，明天不過是今天的夢想。

因此，在你們體內歌唱和思考的它，依然處於將星星撒落天宇的那最初一瞬的境界中。

你們之中誰會感覺不到愛的力量無窮無盡？

誰會感覺不到愛雖然無窮無盡，卻仍羈束於他自身，無法在愛的思緒中和愛的行為中轉移？

難道時間不就像愛，是不可分割沒有間隙的麼？

但你們若認為以季節來衡量時間是必要的，那就讓每個季節都包含其他季節。

讓今天用記憶擁抱著過去，用希望擁抱著未來。

夏神父將紀伯倫對時間的言論概括如下：【文學家紀伯倫的講法，就是說時間是不可以測量的，因為生命是無限的，有回憶、有夢想。我們用「記憶」去擁抱著「過去」，用「希望」去擁抱著「未來」。他對「時間」的看法亦都是「現在」，我們生活在「現在」，「現在」就包含了我們無限的生命，我們對生命的無限。那麼，在這樣的生命裡面，我們不斷如此「記憶」、不斷如此「希望」，即「現在」是包含了有「記憶」及「希望」。正如「過去」同「未來」那個交匯點會是「現在」。紀伯倫覺得那是好美麗的。神父都好推薦大家有機會看一看那本書。在「先知」這本書裡，有好多人生的哲理。】

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1889-1976

存在與時間，第六章 Chapter IV

第八十一節 時間內狀態（Within Timeless）與流俗（Vulgar）時間概念的發生

此有（Dasein）的生存時間性



隨著世界的展開，時間做公共化了；世界的這一展開（disclosedness）包括是世內存在者的揭示（discoveredness），隨著這一被揭示狀態，時間向來已經被操勞了，因為「此在」凡有所計較就要計算時間。然而，要說到「人們」明確地依照時間調整自己，那就在於鐘錶的使用。

鐘錶所使用的生存論時間性意義顯示自己為週行的指針的當前化（making present）。以當前化方式追隨指針的位置，這種活動就是計數。始終當前化自在有所居持（ecstatic unity）的期備的綻出（ecstatic）統一中到時的（temporalizes）。有所當前化地居持於“當時”，這意味著：以道說現在的方式對“早先（on that former occasion）”之事的視野敞開著，亦即對不再現在（now-no-longer）的視野敞開著。有所當前化的期備著“而後（then）”，這等於說：以道說現在的方式對“晚後”的視野敞開著，亦即對尚未現在（now-not-yet）的視野敞開著。在這樣一種當前化中到時的東西就是時間。

夏神父將海德格對時間的言論分析如下：【海德格是對時間、對現代的哲學影響非常大的一個人，好多現代的思想家都受他的影響。他的影響是運用「現象學」。所謂「現象學」，就是究竟個本體、個實體是什麼呢？我們不用理會它，存而不論，不講歸根到底那個東西最終是什麼。我們看我們可以瞭解的「現象」。我們人生所體驗的東西，就當它是一個「現象」去看。如果當它是一個最終的物體就不好了，因為它不是。雖然它不是，但是我們都正在接觸它。所以海德格就發明了一個講法叫做「此有」，「此有」其實就是我們個人生，人生出來的這個「存有」，就是這種「此有」。在此時此地這樣的存在，此時即是「時間」，而此地即是「空間」，即是在「時間空間」裡面這個「存有」。他寫了一本書是非常出名的，就是《存在與時間》。因為這一本書，他就影響到後來的一些思想家。在書中，他有講過流俗的時間，所謂流俗的時間，就是我們一般常識所瞭解那個時間。這個時間就是「過去」、「現在」、「將來」，而「現在」就是「過去」同「將來」之間的。我們是無何奈何地被拋了出去，我們這樣的「存有」是不得自己去作主，就已經被拋在「時間空間」裡面。我們而且因為這樣被拋了出去，那是有時間性的，人本身這個「此有」就是有時間性。所以，他反過來不是講時間是怎樣的，卻是講人有個時間性看到一些東西，而變了是「時間」。人看到「曾在」、「將要在」，然後，「將要在」當中有個「死亡」，即是人這個「此有」其中一個特性就是面對著死亡的，也就是這個「時間性」本身已經包含了有個「死亡」、有個「終結」。海德格就是這樣去理解「人」。他是怎樣講那個時間呢？他說了一句話：「在這樣一種當前化中到時的東西就是時間」。這話聽來很不暢順，因為他是用一個哲學分析的一個語言去講。但是，其實他講的東西同聖奧斯定所講的差不多一樣。他只是把聖奧斯定所講得東西改變了，而用他那個現象學的術語去表達出來。他的說法是：所謂當前化即是現在我們站在「現在」，這個「此有」在這個「現在」那裡有個時間性的感覺，即是我們留住了一些東西、我們就等待著一些東西，那就是留住已經不是現在的過去，期待著將要變成現在的將來。即是說，這個時間其實是一個躺開，是開放性的，開放去留住一些東西，即是我留住曾經是現在的那些東西，然後，那些將要變成「現在」的「將來」，我就期待著。這兩種情況合在一起就是我們所謂的時間。他這個講法是湊合他那個哲學的理論，而用語言去表達出來。但是，如果將其分析出來，其實同聖奧斯定所講的一樣的。】

敘事的時間

利科Paul Ricœur，1913-2005

我們以兩種不同的方式體驗時間：

- 作為線性連續的宇宙時間 - 流逝的時間和日子以及我們從出生到死亡的生命進程 - 時間的「河流」。
- 現象學時間；過去、現在和未來所經歷的時間。

「人類時間」是現象學時間和宇宙學時間融為一體的複雜體驗。例如，說「今天是我的生日」就調用了兩個時間順序：一個按時間順序排列的日期，錨定了「生日」的現象學概念。

在現象學時間中，「過去-現在-未來」的順序以宇宙學時間的連續性特徵為前提。過去總是在現在之前，而現在又在總是在過去之後、未來之前。繼承順序是不變的。

在宇宙時間中，將所謂匿名的時間瞬間識別為連續性中的「之前」或「之後」借鑒了對過去和未來的現象學取向。

夏神父將利科對時間的看法分析如下：【利科Ricoeur寫那本書叫做《時間與敘述》。他亦都是對時間好有見地的看法，就是「敘述的時間」。所謂時間，其實就是講故事，人生就是一個故事。神父說，其實好簡單的，就如他母親告訴他做人就是「一啖氣」而已。因為「一啖氣」當中你講一句說話，那句說話就是你的故事。利科認為我們剛才第一節講那個「宇宙時間」及由康德開始到海德格講那些「現象學的時間」，其實那兩個時間要融合在一起的，就是不可以分開。因為他認為就算沒有人，這個宇宙依然會存在，而宇宙的變化亦都存在，不過，只是沒有人而已。但是，現在既然有人，那麼，這個「宇宙時間」是需要同人所看到那個「現象學的時間」融合在一起的。因為當它融合在一起，那就是「人的時間」。而「人的時間」並非純粹是自己從現象覺得的，亦都是包括我們面對那個宇宙的實質之物體，它的質量、能量、速度、距離等。利科用兩句說話去講，他描述在「現象學時間」當中，「過去」、「現在」、「將來」這個順序是用「宇宙學時間」的連續性作為前提，即是他已經有了「宇宙學時間」那個不斷連續的特性作為一個前提，所以就在「現象學」裡面會見到「過去」、「現在」、「將來」。反過來，在「宇宙時間」當中，將所謂匿名的時間，即是將不知道是什麼的時間，變成「時間」，就在連續當中之前、之後，他借鑒了「現象學」的「過去」、「現在」、「未來」的看法。所以他說，「人的時間」就是將「現象學」裡面的之前、之後那個連續性，以及人所看到的「過去」、「現在」、「將來」兩個看法融合一齊，那就是正式的時間。他那本書《時間與敘述》是好有趣的，神父說，如果大家有興趣都應該看一看。因為利科說，講故事其實是有三樣東西的。第一樣就是預表，你講故事之前，就已經大概知道你要講些什麼。然後，第二樣就是到你講的時候，你是有個配置，所謂配置就是安排，安排那個人在這裡出現，這個時間講先，又那件事講後等等，即是你怎樣去分配。最後，第三樣就是有個重構，所謂重構即是你講了個故事出來，你自己又好，他人又好，會重新去看整個故事的，即是由這個敘述可以得到一個意思。利科就說，其實所謂「時間」，就是這個「預表」、「配置」及「重構」，即是講這個故事出來。而人生就是一個故事，或者，有人說人生是個舞臺。即是無

論怎樣，是有一個事件，是因為有個這樣的人，有這樣的人生發生了，那麼，這個就是時間。】

克里斯欽David Christian，1946-：

* 時間地圖

霍金在20世紀70年代證明，甚至黑洞也會喪失能量，在經過無數難以想象的時期之後消失。它們因量子蒸發而導致的死亡將持續一段時期，比所有以前經歷時間還要長10多億倍，與這段漫長時期相比，10億年相當於海灘上的一粒沙子。

黑洞背後還會留下像一盤難以設想的稀湯，由數量逐漸減少的光子、核子以及電子和正電子組成，它們逐漸地、緩慢地遠離對方，再也不會發生更進一步的物理過程了。沒有任何重大事件打擾這個宇宙的淒慘貧瘠，這個宇宙氣數已盡，終將面對永生的宇宙 — 也許永死是一個比較確切的描述。

設想存在一個目睹最後黑洞面臨死亡之煩惱的觀察者，對於他而言，數十億年不過是時間在開始時的一次創造性的耀眼閃光，是構成稀奇古怪的複雜實體大雜燴的那一剎那。在這春光乍現之際，在尚未冷卻變黑之前，宇宙的創造性正在大爆發。而至少在一個無名的銀河系里出現了一個聯結成網絡的、智慧的物種，能夠把宇宙當作一個整體進行思考並且重構它的過去。

這道創造性的閃光也許是為人類特意安排的，也許這就是宇宙從虛無中創造出來的終極理由。現代科學絕沒有為這樣一種人類中心論的信仰提供充足理由。相反，看來我們只是宇宙在其漫長生命中最年輕、精力最旺盛、最具生育能力的階段上一個比較稀奇古怪的創造。雖然我們不再將自己視為宇宙的中心，或者其存在的終極原因，但是對於許多人而言，這種想法仍然是非常崇高

夏神父將克里斯欽David Christian所描述的時間地圖概括如下：【非常崇高，即是一個宇宙好長的時間，而講到我們這個銀河系統裡面的地球，那是在太陽系統裡面的。地球上的人類竟然是一個那麼出奇的一個智慧物種，而這個智慧物種能夠好整體地去看這個宇宙，並能夠去重構這個宇宙的過去。宇宙如此的出現，是否一個突然間安排的，是否就是整個宇宙創造出來的最後原因、理由呢？他說，雖然科學並沒有提供一個理由，但是想下都是好甜的。作為人類去想下，原來我們在那麼渺小當中是那麼偉大的，就已經是好厲害了。

黃仁宇Ray Huang，1918-2000

* 《中國大歷史》

我們以三個較大的段落代表當中無數短程的進展。我們的路程連互不斷，朝以繼夕，有如印度思想家所謂「羯磨」（或因果報應，karma）或如西方神學家所謂「定命」

（predestination）。即從一個讀史者的眼光看來，我們的自由，無論如何也只能始自我們祖先撒手的地點。自此向空伸出的箭頭表示我們理想主義之傾向。道德也在這時候成為一種有力量的因素。大凡人類全體性的動作既有群眾運動之參與，必帶犧牲自我的決心，也包含著公平合理的性格。可是和這種傾向作對的有向心的力量，以較短的箭頭表示。後者或稱為「原罪」，或者如宋儒所提的「人慾」。弧線上的歷史進程總是以上兩種力量之總和，也就是陰與陽之合力。

歷史之總意義，也如這圖所示，在其整個的美感。人類整部歷史不過約一萬年，在宇宙的生命裡不過是極為短促的一部分。而我們所能理解的宇宙生命尚且可能是更大事物當中的又一小部分。如康德所說，「事物自身」（things in themselves 或 noumena）非人力可得而知。在弧線的前後，我以虛線畫出，此不過根據人類歷史，推想其來蹤去跡。如此看來，實線的真實性也靠虛線之陪襯而得，並且也只有相對的意義。人類歷史之大塊文章，以長遠的距離視之，屬於神學領域。作者的經驗識量有限，只好像鸚鵡學舌一樣將大哲學家康德提出作為交代。除此之外我不能將我個人有限度的觀測去推論無可知之數。同時，歷史家的眼光總是以回顧為主，在廣大空間劃出幾條短線，並無預言的意義。



夏神父將黃仁宇Ray Huang的言論概括如下：【黃仁宇Ray Huang亦都是講大歷史的，不過，他是從中國的角度去講大歷史。他提及康德，康德說事物本身的未來是我們不知的，我們只知道事物的現象。所以「現象學」就是由這裡開始發展出來，即是說，我們不要講那個事物本身是怎樣的，我們不如講我們看到我們經歷到的現象吧！黃仁宇引用康德的話，說他都不講自己的意思，只是講他所體驗到的事物成一個弧形，那向外的短線是理想，向內的就是傾向，傾向於所謂「原罪」、「人慾」。綜合去講「人的時間」，就是若果無人的話，就不能夠理解這個「宇宙時間」。就算是有，都不是人所理解的。無人的智慧去講「宇宙時間」、質量、能量、光、運動、變化、時間的方向，其實真是無意義的。所以，從人的角度而言，人偉大的地方，就是他給了這個世界意義。當然，首先將意義給了自己的人生，那人生開始就是這個當下「現在」，這個「現在」本身就包含了帶著「過去」，也會期望著那個「將來」。這樣的人生就是真的人生了，但是我們要給它意義。】

神聖時間

「神聖時間」就好像看一道虛掩的門，當光在它下面透射出來，我們就會看到那個「神聖的時間」。

但丁 (Dante Alighieri 1265-1321)

《神曲》

「哦，永恆之光啊，只有你自己存在於你自身，只有你自己才能把你自身神會心領，你被你自身理解，也理解你自身，你熱愛你自己，也向你自己微笑吟吟！那個光圈景像是孕育在你身上，猶如一道反射的光芒，它被我的雙眼仔細端詳，我覺得它自身內部染上的顏色，竟與我們形象的顏色一模一樣；因此，我把我的全部目光都投在它身上。」

夏神父將但丁所講的言論概括如下：【但丁覺得「神聖」就是「永恆之光」。在但丁的《神曲》裡面，他用了好大篇幅去描述「光」。你會好驚奇，「光」如此簡單的東西，他怎樣可以用那麼多的詩句去描述它。但是，他描述「光」是以各式各樣的情景去講它的。其中，他說「永恆之光」就是那個創造者，是他上到天堂那裡見到的。那麼，將來我們有機會上天堂，就會見到那個「光」了。】

* 伊利亞德：《聖與俗》- 宗教的本質

第二章 神聖時間與秘思：凡俗時間與神聖時間

對宗教人而言，時間與空間一樣，既非同質的，也非連貫的。一方面，時間中有所謂神聖時間的時段，即節慶的時間；另一方面，凡俗時間亦有其存在的價值。藉由儀式，宗教人便得以安全地由凡俗期間，過到神聖時刻。

神聖時間本質上，是可逆轉的。它是原初的秘思性時間，臨現於此時。每一個宗教節慶、所有禮儀中的時間，都是將發生於過去的神聖事件，也就是發生於「在起初」的秘思性過去，再次實現於此時。可以無限地重複、無限地循環，永遠不會「過去」。因此，神聖時間是本體性的永恆時間，它既不改變，也不耗盡。

因此，宗教人活在二種時間裡，當然，其中更重要的是活在神聖時間裡，這神聖時間出現在循環時間的吊詭面之下，亦即是可逆轉和反覆的時間，是一種藉由禮儀而定期地重建所呈現永恆奧秘的現在。這種對於時間的態度，已足以區分宗教人和非宗教人：宗教人拒絕僅活在所謂的歷史中的現在，而企圖去獲得神聖時間，可和永恆的時間相對應。非宗教人其實也體驗了某種時間的不連貫性和異質性。對他們來說，時間也可以劃分為兩類：工作

中的單調時間，以及盛大慶祝的時間，簡言之就是慶節時間。非宗教人也活在各種不同於凡俗的節奏中，也會體驗到不同時間的強度。

然而，宗教人與非宗教人之間，確實有著一個根本的不同，就是宗教人能夠體驗到屬於神聖的時區。它不屬於在它之前或之後的凡俗時區的一部分。神聖時區乃是一種原初時間，是藉著神，以及在慶節中的顯現而被祝聖的。對非宗人來說，時間可以是現在，既非斷裂、也不神秘，時間構成了最深的存在幅度，它連接了所有的生活，因此，時間有開始、有結束，他的生命是會消失的。

對宗教人而言，則全然相反，凡俗時區是可以周期性地被打斷的，因為某些儀式能夠打斷凡俗時區，進入非歷史性的神聖時區，也就是進入不屬於歷史性現在的神聖時間中。基督宗教徹底地改變了禮儀時間中的經驗與概念，並且，這是源自基督徒確信耶穌基督在歷史上的事實。基督宗教的禮儀，展現在這段已為天主子降生成人所祝聖的歷史性時間中。

神聖時間進入存在，是一次而永遠的，它非由另一種時間所展開，因為沒有任何時間在它之前就已存在，而它的真實存在，則被敘述在各式神話之中。

夏神父將伊利亞德所講的「神聖時間」概括如下：【伊利亞德那本《聖與俗》的書，本身好著重講「神聖的時間」。神父覺得伊利亞德所講最重點之處，就是說我們生活在「現在」，但是如果我們是一個「宗教人」的話，我們生活在這個「現在」，藉著我們分享那個「神聖時間」，我們就可以去到永恆。即是我們知道「現在」是暫時的、有變化的。「永恆」就是我們「現在」去期望的那個時間，在那裡，「永恆」正在分享這個「神聖」。但是我們怎樣知道我們是這樣做呢？就是藉著在我們這個凡俗的時間當中體驗到那個「神聖時間」。於是，我們就可以肯定我們可以去達到「永恆」之「神聖的時間」。】

蒂利希Paul Tillich，1886-1965

時間之神就是歷史之神

首先，這意味著他是在歷史中朝著最終目標行事的天主。歷史有一個方向，新的事物將在其中並透過它被創造。這個目標用許多不同的術語來描述：普遍的幸福、對以帝國主義國家為代表的惡魔勢力的勝利、歷史上和歷史之外的天主之國的到來、這個世界形態的轉變等等。有許多象徵，有些是內在的，如舊預言和現代新教，有些是超越的，如後來的啟示錄和傳統基督信仰，但在所有這些情況下，時間都在引導、創造新的事物，保祿稱之為「新造物」。空間的悲慘的循環被克服了，歷史有明確的開始和明確的結束。



時間之神

夏神父將蒂利希所講的「時間和歷史」概括如下：【蒂利希Tillich講「時間之神（柯羅諾斯Chronos）」，圖中那個人手中拿着一個時間漏斗，而另一隻手就拿着一把收割的鐮刀，那就是「時間之神」。歷史就是這樣的，有明確的開始，亦有明確的結束。聖保祿所講的新創造，就是要克服我們那個悲劇的循環。】

項退結Thaddeus Hang, 1923-2004

邁向未來的哲學思考

* 人對永恆的憧憬

物理學家與哲學家巴斯噶（B. Pascal）說得好，人是自相矛盾的東西。他「生年不滿百，常懷千歲憂」。他是這樣脆弱、渺小，卻能够思想，他是「能思想的蘆葦」。人追求價值，追求真、善、美。人永遠不能滿足，一種期望剛得到滿足，馬上就想到第二種第三種...，總之，他追求永恆的愛與幸福。

人內心之不滿現實和憧憬無限，永恆，我想可以說是一樁普遍事實：每個人都希望能够不死，全世界的愛情小說與抒情詩也都可以作為佐證。我們不必到全世界去做大規模的民意測驗纔能達到上述結論。

何以人會憧憬永恆呢？你可以鄙夷地嗤之以鼻說：這不過是幻覺。但幻覺不能解釋一切，它發源於實在事物：精神病者幻覺自己南面稱王，也是因為世間真有南面稱王的人。

在自然界中我們見到，天生的本能有客觀事物為其滿足對象。新生的嬰孩有吮奶的本能，他是否藏「幻覺」到有可吮的奶頭呢？動物界的本能有外界事實為基礎的例子更不勝枚舉。那末，人對永恆的憧憬何以會是虛幻呢？

假如你是無神論者，或者你對創造宇宙者沒有堅定的確認，你至少可以說：人對永恆的憧憬是一項普遍事實，這項自然傾向應當有兌現的可能，因為否則宇宙間就出現了一項極大的不和諧，這在整個自然界是史無前例的。

我個人是有神論者，並且自信能以充分的理由去證明神的存在。當然這裏無從詳細發揮證明神存在的論證。一個已用理性確證具有無限智慧的創造者存在的人，他可以繼續作如下的推論：無限智慧的創造者不會使一種與生俱來的基本慾望毫無意義。人既追求無邊無際的真、善、美與永恆幸福，那末這永恆幸福就應當有達到的可能。

由於創造者的存在和智慧，以及人類天性的不滿足和對永恆幸福的憧憬，我以為可以得到一個比較更合理的靈魂不死的論證。康德的「無限進展」也在說明人嚮往真、善、美與永恆的這一事實。人在有限的生命年月中既無法滿足上述傾向，那末創造者自應給他滿足這「無限饑渴」的其他可能性：那就是使他的生命不因肉體的死亡而終結。也就是說唯有靈魂不死，人纔能滿足對永恆幸福的企求。

夏神父將項退結對永恆的言論概括如下：【項退結講人對永恆的憧憬。關於那個「永恆」，剛才伊利亞德都提到，現在我們去追尋那個永恆，而項退結就說對永恆這個憧憬是一定會達到的。他的結論就是我們肉體死了之後，我們就會繼續可以企望一個永恆的幸福。】

蕭伯納Bernard Shaw，1856-1950

千歲人（Back To Methuselah），第一卷，最初

亞當：是的，多小除去一點（雜草）。當然，但是只須稍為一點好了。我明天就來除去他們。

蛇：（大笑）

亞當：這倒是一個滑稽的聲音，我很喜歡聽他。

伊扶：我是不喜歡的。你為什麼又做出他來呢？

蛇：亞當發明了一件新的東西。他發明了明天。現在這個不滅的負擔一經解除，你們每天都可以有一點新的發明瞭！

伊扶：不滅？這是什麼意思？

蛇：我用來表示永遠活著的新字。

伊扶：蛇已經造成一個美麗的新字表示活著的狀態，叫做生存。

亞當：替我造成一個美麗的字表示明天再做。因為這個實在是一個偉大的而且幸福的發明。蛇延緩。

伊扶：這是一個極好聽的字。我願意我生着蛇的舌頭。

蛇：這也許會實現。一切的事情都是可能的。

亞當：（突然恐怖的樣子跳起）啊

伊扶：這又是什麼事情？

亞當：我的休息。我的脫離生命。

蛇：死去，這才是應該用的字。

亞當：在這個延緩上面有一個可怕的危險。

伊扶：什麼危險？

亞當：如其我把死推到明天，我就永不會死。世間並沒有明天這樣的日子，而且永遠是不會有的。

蛇：我是極靈敏的。但是人類在他的思想上，比我更其深沉。女人知道沒有空虛這樣的東西。男人知道沒有明天這樣的日子。我真應當崇拜他們。

夏神父將蕭伯納Bernard Shaw對生死的描述概括如下：【蕭伯納Bernard Shaw那套劇裡面，有一段是講亞當和厄娃的。那是一套很有趣的劇，神父說，其實大家可以去看一看的。蛇說亞當發明了「明天」，伊扶（即厄娃）則說蛇發明了「生存」的講法，那麼，死就是脫離這個生存。蛇就說，生存定是死，沒有了生命就是死了。亞當好聰明地說，既然我可以發明個「明天」，我就將這個死亡推到「明天」，那麼，我就永遠都不會死了。我明天才死，而今日就不死。由於我時時都生活在今日，因此我時時都不會死了。這個是蕭伯納文人的一個看法。「神聖時間」是生命當中耀眼的閃光來的，人看到它就非常之高興，於是就懷有永恆的希望。看不到這個「神聖時間」的人，他們就懷疑那些看到的人，那他們亦都好無奈地或者是乖乖地這樣接受人生的終結。】

夏神父回答學員問題的安排

夏神父對每一個課題都有好充實的講解，而學員心中亦有不少的問題想問神父。不過，因為時間所限，神父不能在課堂中回答，所以神父會考慮在課程完結後，大概八月底，有一個回答問題的聚會。大家若果有什麼問題，可以交給組長或者直接交給Maryam。那麼，屆時神父就可以一一解答。

【聲明：此文乃根據夏其龍神父的視頻講學內容所寫的非正式授權之中文筆記。旨在提供給「了解神聖」網上課程的學員學習，並非作公眾傳閱之用。如有錯漏，一切都以夏神父的講座原版為準。】